

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 1.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 5,000 万元认购嘉兴金浦如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浦基金”“合伙企业”）的有限合伙份额，认缴出资额占合伙企业认缴出资总额的 13.37%。
- 2.投资基金具有周期长、流动性较低的特点，本次投资存在回收期较长、短期内不能为公司贡献利润的风险。
- 3.本次投资基金在投资过程中可能受到宏观经济、行业周期、监管政策、投资标的的公司经营管理等多方面影响，可能面临投资后无法实现预期收益、不能及时有效退出的风险，可能存在投资失败及基金亏损的风险。
- 4.本次投资事项不存在同业竞争，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概况

根据公司战略规划的需要，为进一步拓展公司业务领域，更好地借助专业机构的专业力量及资源优势，整合各方资源，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公司拟以自有资金 5,000 万元认购嘉兴金浦如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有限合伙份额。本次投资完成后，公司将成为金浦基金的有限合伙人之一，持有其 13.37% 的合伙份额。金浦基金的投资目的是对半导体行业提供资本支持和重组整合，加快相关产业与资本市场的融合，推进中国产业创新和技术进步。

本次投资事项不构成关联交易，不属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

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交易与关联交易》《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交易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会审议。

二、合作方基本情况

（一）基金管理人/执行事务合伙人/普通合伙人

机构名称：上海金浦新朋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7MA1J13H59C

成立时间：2016年1月8日

注册地址：上海漕河泾开发区松江高科技园莘砖公路668号202室-230

注册资本：1,000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主要股东：金浦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范寅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备案情况：已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私募基金管理人登记，登记编号：P1033734。

（二）普通合伙人

机构名称：上海烁焜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230MA1K11K45D

成立时间：2018年6月4日

注册地址：上海市崇明区新河镇新申路921弄2号L-1区105室（上海富盛经济开发区）

出资额：1,000万元人民币

公司类型：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郑齐华

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跃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企业管理，会务会展服务，商务信息咨询，电子商务（不得从事增值电信、金融业务），市场营销策划，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美术设计，文化艺术交流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有限合伙人

1.机构名称：上海瀚娱动投资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5088696865E

成立时间：2014 年 3 月 5 日

注册地址：上海市青浦区华新镇华腾路 1288 号 1 幢 1 层 O 区 104 室

法定代表人：宋琳

出资额：65,00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上海新朋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经营范围：实业投资，投资管理；组织文化艺术交流；舞台美术设计和制作；广告制作、代理；文化信息咨询服务；企业形象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机构名称：常州市富韵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412588416989G

成立时间：2011 年 12 月 22 日

注册地址：武进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龙资路 3 号第 2 栋第四层

法定代表人：戚惠珠

出资额：3,000 万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戚国强、金春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咨询、商业讯息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机构名称：上海东锦食品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114090000935J

成立时间：2014 年 1 月 2 日

注册地址：上海市嘉定区金园四路 501 号 1 幢 12 层 1209 室

注册资本：1,500 万元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上海东创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郭小芳

经营范围：投资管理，物业管理，企业管理，商务咨询，会务服务，绿化工程，日用百货、金属制品、家具的批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4.其他有限合伙人

其他有限合伙人均为自然人：郑玉英、蒋琳华

三、关联关系及其他利益关系说明

普通合伙人、基金管理人与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或利益安排，未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与合伙企业的其他投资人不存在一致行动关系。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参与本基金份额认购以及在合伙企业中任职的情况。

四、投资基金的情况

（一）基本信息

- 1.基金名称：嘉兴金浦如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2.基金规模：人民币 37,407 万元
- 3.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402MAKMK64G5R
- 4.组织形式：有限合伙企业
- 5.成立时间：2026 年 9 月 8 日
- 6.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金浦新朋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7.合伙人出资情况：

序号	合伙人名称	合伙人类型	认缴出资金额 (万元)	比例 (%)
1	上海金浦新朋私募基金管理有 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37.00	0.10

2	上海烁焜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普通合伙人	370.00	0.99
3	上海瀚娱动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6,000.00	42.77
4	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13.37
5	常州市富韵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5,000.00	13.37
6	上海东锦食品集团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	5.34
7	郑玉英	有限合伙人	6,000.00	16.04
8	蒋琳华	有限合伙人	3,000.00	8.02
合计			37,407.00	100.00

五、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合伙目的

本合伙企业的目的是对半导体行业及其他行业提供资本支持和重组整合，加快相关产业与资本市场的融合，推进中国产业创新和技术进步。

（二）执行事务合伙人和基金管理人

本合伙企业的合伙事务由执行事务合伙人执行，对外代表本合伙企业。合伙人全体一致同意，本合伙企业的执行事务合伙人为上海金浦新朋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执行事务合伙人有权根据合伙协议对本合伙企业的财产进行投资、管理、运用和处置，并接受其他普通合伙人和有限合伙人的监督。

全体合伙人委任上海金浦新朋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为本合伙企业之管理人，负责本合伙企业的投资、管理和运营。

（三）基金存续期限及投资期

本合伙企业总存续期限 7 年，自成立之日起算：前 3 年为投资期，后 4 年为管理及退出期；经执行事务合伙人批准可最多延长 1 年。投资期结束后仅可从事存续性活动（持有/处置已有投资、支付费用等），不得新增对外投资。

（四）认缴出资和实缴资本

1.本合伙企业的认缴出资总额由全体合伙人缴纳。自本合伙企业投资期起始之日起 18 个月内，各有限合伙人可以增加认缴出资，增资的有限合伙人应当补缴新增出资额自投资期起始之日所对应的 2%管理费。

2.实缴资本按执行事务合伙人发出的付款通知分批缴付，除首次缴付外，后续付款需提前至少 15 个工作日通知。

（五）管理费

本合伙企业应向管理人支付管理费。投资期内：按全体有限合伙人认缴出资总额的 2%/年计提；管理及退出期内：按 1.7%/年计提；延长期不收取管理费；若投资期到期时实际使用资金不足认缴总额的 90%，管理费基数调整为累计投资成本。

（六）投资决策委员会

本合伙企业设投资决策委员会，由 5 名专职委员组成。投资决策委员会委员由执行事务合伙人进行任免。本合伙企业的任何项目均需获得投资决策委员会五分之四（含）以上的委员同意，方可通过。

认缴出资额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的有限合伙人，若其未向本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委派委员，则有权提名 1 名投资决策委员会观察员。该观察员有权列席投资决策委员会全部会议，提前获取会议议程及投资项目相关资料，但不享有表决权。

（七）收益分配

投资项目收益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分配：（1）返还有限合伙人之累计实缴资本：100%返还有限合伙人累计实缴资本，直至全部收回本金；（2）支付有限合伙人优先回报：向有限合伙人分配，直至实缴资本实现 6%单利年化优先回报；（3）弥补回报：剩余部分分配给普通合伙人，直至其获得金额达到「优先回报 ÷ 80% × 20%」；（4）80/20 分配：剩余收益按 80%归全体有限合伙人，20%归普通合伙人分配。

（八）有限合伙人的份额转让

有限合伙人拟对外转让份额时，应将转让份额的数量、价格、付款方式及其他主要交易条件书面通知执行事务合伙人，并由执行事务合伙人通知其他有限合伙人。在同等价格和交易条件下，其他有限合伙人有优先购买权。

六、本次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和存在的风险

（一）本次投资的目的

公司本次投资旨在保障公司主营业务稳定发展的前提下，借助专业投资机构

的专业团队优势、项目资源优势 and 平台优势，积极寻找具有良好发展前景的项目，该项目能够与公司主营业务形成资源协同及优势互补，有利于公司及时把握科技产业快速发展的时机，探索新的市场机遇，优化公司的资源配置，提高公司盈利水平和核心竞争力，为公司与股东创造更多的价值。

本次投资资金来源于公司自有资金，不会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行，不会对公司业务和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二）风险提示

1. 合伙企业尚需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程序，实施过程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关注本次交易事项的相关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 本次投资的投资周期较长，投资基金在投资过程中可能受到宏观经济、行业周期、监管政策、投资标的的经营管理等多方面的影响，可能面临投资后无法实现预期收益、不能及时有效退出的风险，可能存在投资失败及基金亏损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投资基金的运作情况，督促执行事务合伙人防范投资风险，以期维护公司投资资金的安全。

公司将按照有关规定及时发布进展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其他说明

1. 公司本次投资不会导致同业竞争或关联交易；

2. 在本次投资前十二个月内，公司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形，但本次共同投资系公司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与主营业务相关的投资基金，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交易与关联交易》第四十一条的相关规定。

八、备查文件

1. 《嘉兴金浦如意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协议》
特此公告。

佛山市联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9 月 10 日